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取得
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3年11月27日、2013年12月24日发布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53）、《关于存续分立自来水公司成立建设工程公司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54）（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存续分立全资子公司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建设工程公司事宜。

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安蓉路 81-89 号 3 楼

法定代表人：高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

经营范围：市政工程施工，供排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环保等项目的的设计、施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相关设备及物资的销售和维修。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一日